**2024-2025年度暨南街道松线虫病防治工程**

**施工发包**

**发**

**包**

**文**

**件**

**招 标 人：诸暨市人民政府暨南街道办事处**

**代 理 机 构：浙江华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二四年十一月**

**2024-2025年度暨南街道松线虫病防治工程**

**发包文件**

发包人：诸暨市人民政府暨南街道办事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诸暨市暨南街道

邮政编码： 311800

联系人： 周伟义

工作电话： / 手 机：18258539861

传 真： /

代理机构：浙江华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诸暨市环城东路3-9号

邮政编码： 311800

联系人： 赵珈莹

工作电话：0575-81783082 手 机：15867168764

传 真： /

诸暨市暨南街道项目交易办公室备案审查意见：

（盖章）

经办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发 包 公 告**

根据市松材线虫病防治指挥部的统一安排，今年计划对本街道区域范围内松材线虫病树进行清理工作，现该工程进行公开发包承包，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主要工程量：对暨南街道区域内的受松材线虫病危害的松树进行清理，下浮5%-10%，数量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所给清理数量计算（预计清理数量为16万公斤，按实际结算），费用包括清理人工工资、生产用具、运输、房屋租赁、保险、税费、个人保险（伐木人员施工中的所有伤害险）及其他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

一、工程名称：2024-2025年度暨南街道松线虫病防治工程

二、报名条件：诸暨市范围内（本地税票）具有林业病虫害防治专业的企业、专业伐木队。

三、工程价格：工程承包组合价(即清理单价扣除疫木处置单价）价格：按照枯死松树（包括枝桠）采伐下山运达诸暨市疫木定点处理厂的重量计算，每公斤0.8元。

四、完工期限：2025年3月底前必须完成。

五、公告时间：2024年11月6日8:30时至2024年11月7日17：00时止

六、竞包时间：2024年11月11日15:00时

七、竞包地点：诸暨市暨南街道办事处302竞包室

八、参加人员：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九、竞包时需提交以下资料：营业执照原件（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竞包人公章）、单位介绍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

十、定标方式：造价下浮率计分法（简易程序）

十一、（1）在发包人和有效竞包人中各选派一名代表在该下浮率区间内各随机抽取一个下浮率（均含且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算术平均后作为基准下浮率（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2）得分计算方法：竞包人的报价下浮率等于基准下浮率得100分，竞包人的报价下浮率与基准下浮率相比，每少下浮一个百分点扣4分，每多下浮一个百分点扣2分，不足1%以插入法计算（均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3）定标方式：按总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对竞包人进行资格审查，最先通过资格审查的为预中包人。

（4）抽取确定基准下浮率，并按照评标办法计算得分，从高到低排列名次，当得分出现并列时，竞包报价低者排名为先，如再次出现并列时，则当场抽签确定名次。

十二、工程支付方式：1、中包单价=验收结果价格/公斤×(1-中包下浮率) （工程量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核实数据为准）2、自工程开工起到2025年3月底前必须完成，甲方将预付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拨付费用，余款待验收合格市补贴资金到位后一次性付清，（必须开具税务发票）。

十三、其它：履约保证金为人民币1万元整（履约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前提交，工程验收合格后退回，不计息）。

收款单位：诸暨市人民政府暨南街道办事处

开户银行：诸暨农商银行暨南支行

银行帐号：201000224790645

十四、联系人工作电话：周伟义 18258539861（发包人）

赵珈莹 15867168764 （代理机构）

诸暨市人民政府暨南街道办事处

浙江华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6日

2024-2025年度暨南街道松线虫病防治工程合同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诸暨市人民政府暨南街道办事处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有效开展松材线虫病防治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松材线虫病疫区和疫木管理办法》、《浙江省松材线虫病防治条例》等有关规定，双方秉持自愿平等、公平守信原则，就松材线虫病枯死树清理工程施工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内容：采用择伐的方式，对约定范围内病死（枯死、濒死）的松树进行伐除，并对伐除的松木和清理的枝桠进行管理、处理。

二、施工范围及合同价格

施工范围：暨南街道行政区域范围内

除治对象：施工范围内所有病死（枯死、濒死）松树。中包后标的区域内病死（枯死、濒死）的松树必须全部清理完成。

合同价格：**根据诸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或其聘请的第三方机构）抽查验收结果确定奖励惩罚如下：①验收结果为良好或合格的不奖不罚；②验收结果为基本合格的扣罚合同总额的10%。③验收结果为不合格的不予结算。**

工程量结算：数量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所给清理数量计算（预计清理数量为16万公斤，按实际结算）

1. 支付方式：**结算自工程开工起到工程完工，经市验收通过后，待市自规局补贴资金到位后，连同街道补助部分一起结算（必须开具税务发票）。**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合同签订日期。

竣工日期：2025年3月底前必须完成。

四、工程质量要求标准

严格执行《松材线虫病防治技术方案（2022年版）》相关规定，并按要求运用“数字森防”上传除治数据：

(1)伐桩处理：对疫木伐除后，伐桩最高处上坡度面的高度不得超过5cm；疫木伐除后，对伐桩进行剥皮处理，或按《松材线虫病防治技术方案（2022年版）》相关规定执行。

(2)枝桠处理：除治山场范围内，清理收集所有直径大于1cm的病死（病死、不明原因枯死、濒死）和其他原因（确认由干旱、风折、雪压、火烧、环剥等）致死的松树枝桠，随疫木主干运到指定的疫木定点加工企业进行除害处理。

(3)疫木处理：伐除的松木必须当天下山，运到指定的疫木定点企业进行安全除害处理。加强对疫木的监管，造成疫木人为流失的，按有关法律规定追究相关责任。

（4）死松树采伐途中应全力保护好阔叶树种以及活松树，对阔叶树及活松树造成破坏行为后果由乙方全部承担经济及法律责任。

（5）严禁对多年前死亡的松树进行采伐，在巡查中发现采伐的，每次扣除200元。

(6)省级部门（第三方）、各市级部门（第三方）及街道、村监管人员在抽查中发现问题的，按照相关要求立即进行整改，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整改的或者整改未到位的每次扣300元，直至整改到位为止。

(7)其他：树干、枝桠须分别装车过磅；枝桠进厂过磅重量占比不得低于8%，数字森防平台除治率不得低于100%，否则，均评不合格。

五、其他事项

1、甲方做好林权所有者的宣传教育工作，指定专人加强对枯死松树除治、堆放等环节的监管，防止林农私自上山砍伐枯死松树。清理过程中如遇非乙方直接原因而引起的乙方与当地群众发生矛盾时，甲方有义务为乙方出面调解矛盾，以保证清理工作顺利进行，按期完成（若采伐活松树或因乙方施工不当造成后果或当地群众发生矛盾时，一切损失有乙方自负）。

2、清理期间乙方的人工工资、生活费、生产用具费、安全机具费、房屋租赁费、运输费、助燃费等一切施工费用由乙方负责。

3、乙方必须指定专人负责清理工作质量、安全，经常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禁止作业人员上山用火如吸烟等，安全用具装备完整，上下班及枯死松树除治和运输期间发生工伤事故、森林火灾、损害他人利益等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4、确保作业安全：作业人员一律参加工伤保险，未参加工伤保险的不得作业。

5、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落实专人负责施工质量现场管理，并安装应用数字森防手机APP，对疫木除治和运输过程等环节，实施拍照留痕，确保甲方能随时了解除治进程。

六、违约责任

由于乙方原因（除不可抗力外）不能按期交付合同标的的，每超出一天，乙方支付1000元违约金，在合同货款支付时一次性扣除。若超出交付期十天或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七、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附件一：

### 报价书

|  |  |
| --- | --- |
| 工程名称 |  |
| 竞 包 人 |  |
| 质量标准 |  |
| 报价下浮率 | 大写:百分之  小写: ％ |
| 竞包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注:报价下浮率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竞包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位名称）的 （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发包人） 工程的竞包活动。代理人在竞包文件签字、竞包、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单 位： 　　　 部门： 职务：

竞包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